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工商及科技局

工商科及創新科技署推行的施政綱領

引言

本文件闡釋二零零六至零七年施政綱領涉及工商及科技局轄下工商科和創新科技署的措施。

第一部份：工商科

振興經濟

新措施

措施：加強在商界的推廣工作，以提高商界的知識產權意識及對知識產權的尊重，並協助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業)符合知識產權法例的規定。

2. 我們一向致力在香港保護知識產權。由於商界是版權作品的主要使用者之一，我們一直推動商界符合知識產權法例的規定。在未來一年，我們會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包括在短期內推出「商業軟件認證」試驗計劃，提供外展服務，協助企業(尤其是中小型企業)妥善管理軟件資產，及制定在業務中使用正版軟件的政策及程序。我們希望這項計劃會在商界帶動風氣，令企業以符合知識產權法例的規定為榮。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完成在柏林設立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籌備工作，以加強駐歐洲的經濟貿易代表網絡。

3. 歐洲的地緣政治和經濟發展，特別是當歐盟的成員國在二零零四年五月由 15 個增至 25 個之後，為香港帶來大量的商貿機會。為善用歐盟擴大後歐洲市場可能出現的新商貿機會，我們於二零零六年七月重整駐歐洲的經貿辦網絡，把駐布魯塞爾經貿辦改組為專責歐洲商貿事務的「總」經貿辦，由駐倫敦經貿辦和即將在柏林成立的新經貿辦提供支援，加強香港在三十多個歐洲國家的覆蓋網絡。

4. 我們現正積極籌備成立駐柏林經貿辦，該經貿辦日後將負責在東歐地區代表香港和促進香港的商貿利益。

措施：積極參與世界貿易組織的工作，繼續推動貿易自由化，以及促進和保障香港的貿易利益。

5. 多邊貿易制度對香港極為重要。我們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成功舉辦了第六次世貿部長級會議，推動多哈回合談判在二零零六年進入最後階段。可惜，世貿成員未能取得突破，談判工作在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宣告暫停。暫停談判對世貿組織所有成員，特別是發展中經濟體系，均帶來沉重代價。假如多邊貿易談判無限期擱置，影響將更深遠。

6. 自談判被擱置後，工商及科技局局長與世貿總幹事及主要世貿成員的部長一直保持密切聯繫，就恢復多哈回合談判交換意見及尋求辦法。

7. 一直以來，香港是多邊貿易制度的忠實支持者。我們認為以多邊形式推動貿易自由化，對香港以至對世界都最為有利。儘管如此，我們對與貿易伙伴訂立比世貿組織更高水平、更開放的經貿安排，持積極態度，並會考慮與其他經濟體系訂立更多這類的安排。

措施：與中央和省市有關當局緊密合作，確保《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順利有效推行。加深各界對《安排》可帶來機遇的認識，以及透過《安排》現有的協商機制，尋求與內地有關當局磋商進一步貿易自由化，以及為香港產品和服務提供更多進入內地市場的機會。

8. 剛在二零零六年六月底公布的《安排》新一輪開放措施，有助進一步鞏固兩地的免關稅貨物貿易，並為香港服務提供者進入內地市場提供新機遇。現時，共有 1 407 項的香港貨品確立《安排》產地來源規則，香港服務提供者在 27 個服務行業享有優惠市場准入待遇。

9.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推廣及有效落實《安排》的工作。有關政府機構如投資推廣署及香港貿易發展局等會繼續透過展覽會、研討會和其他大型推廣活動向海外和內地投資者、企業及專業人士推廣介紹《安排》的內容及其帶來的商機。我們亦會繼續透過不同途徑，包括雙方設立的聯絡辦公室，與內地當局保持緊密聯繫，確保《安排》有效實施。特區政府於本年九月在上海及成都開設經貿辦，將可進一步加強香港及內地省市在實施《安排》的溝通和聯繫。

10. 《安排》提供一個開放的平台，讓兩地磋商進一步的開放措施。特區政府會繼續與內地磋商充實《安排》的內容，進一步拓展兩地經貿合作的範疇。除了擴大和深化服務業的開放範疇外，我們亦希望加快兩地專業人士資格互認，提高兩地專業的發展機會。我們更會與內地研究充實 CEPA 下的貿易投資便利化內容，如加強知識產權保護的合作，保護港商利益。

措施： 與內地相關部門合作舉辦推廣活動，吸引更多海外企業在香港投資，以及利用香港作為開拓內地商機的平台。

11. 為推廣香港與內地在經濟上結合起來的優勢，投資推廣署在過去數年一直與各內地省市合作，在海外主要市場舉辦了一系列的研討會。這項策略十分成功，海外投資者反應熱烈。投資推廣署與內地合辦的海外推廣計劃已經擴展至包括珠三角以外的其他省份。例子包括在二零零五年三月該署與上海當局在東京合辦的推廣活動，及將於今年十月十八日在美國費城舉行的香港暨福建推介會，以宣傳泛珠三角的營商環境。投資推廣署亦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在海外主要城市一共舉辦八次和內地省市合作的推廣活動，其中包括於十一月與廣東省在巴黎舉行的大型推介會。

措施： 加強向內地企業進行推廣，吸引前來香港投資和利用香港走向世界市場。

12. 投資推廣署一直積極在內地宣傳香港作為內地企業拓展國際市場的跳板的優勢，並介紹該署提供的服務。例如，在二零零六年，投資推廣署在內地主要城市舉辦了一系列以「立足香港，邁向國際」為主題的投資推介會。

13. 在二零零六年，投資推廣署於特區政府駐京辦及駐粵經貿辦內開設了“投資香港服務中心”，為國內企業來港投資提供進一步的支援服務。為配合特區政府於今年九月在上海和成都設立新的經貿辦，投資推廣署將在該兩經貿辦內設立“投資香港服務中心”，並會在該兩城市舉辦“投資香港日”。

措施：繼續進行推廣工作，吸引海外企業來港投資，並在香港設立地區總部或地區辦事處。

14. 投資推廣署積極在世界各地進行投資推廣活動，推介香港作為外資公司管理地區業務及向珠三角地區拓展市場的基地。這些活動包括市場推廣、海外宣傳和巡迴展覽、與內地有關部門合辦的推介會，以及商界參與舉行的推廣活動等。

15. 在二零零六年，海外及內地公司在香港營運的地區總部及地區辦事處的合計總數創下新高，共有 3 845 間。這些公司主要來自美國、日本及英國，而這數目於二零零二年到二零零六年期間總共增長了 23%。

措施：繼續推動《2006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法例審議程序，目標是在二零零六至零七立法年度通過該法例。

16. 我們在二零零六年三月向立法會提交《2006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納入了一系列建議，以加強對版權擁有人的保護，並同時顧及公眾合理使用版權作品的需要。目前，條例草案正由法案委員會審議。政府當局會繼續全力提供協助，利便法案委員會的工作，以期在二零零六至零七年度立法會會期內通過條例草案。

措施：繼續檢討在數碼環境中更有效保護版權的問題，務求在二零零六年年底展開公眾諮詢工作。

17. 我們充分明白到數碼環境中的版權保護十分重要。目前我們正檢討是否需要加強現有法律架構，以期在數碼環境中為版權擁有人提供更有效的保障。由於涉及的問題極富爭議性，並且對社會各界影響深遠，我們計劃在本年年底展開公眾諮詢工作。

措施：推行一系列措施，便利過境的人流和貨流，包括為深港西部通道開設一個新的邊境管制站，以及設立旅客、車輛及貨物出入境自動化檢查系統等。

18. 為提高陸路邊境管制站的貨物清關效率，並為利便多模式轉運貨物的清關安排提供所需的基礎設施，我們已就建立電子預報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建議進一步諮詢業界。有鑑於業界的意見和關注，我們現正修訂有關建議，以便推行計劃。

措施：透過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繼續支援中小型企業。

19. 中小企業是香港經濟的支柱，我們致力支援香港約 270 000 家中小企業的發展。為此，我們撥款 22 億元，推行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協助中小企業取得融資、拓展出口市場及增強整體競爭力。

20.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底，工業貿易署在資助計劃下批出超過 127 800 宗申請，涉及的政府信貸保證及資助額超過 92 億元。我們會繼續與中小型企業委員會保持緊密聯繫，不時檢討計劃的運作，包括有關撥款的運用情況，並會就資助金額進行評估。

第二部份：創新科技署

振興經濟

新措施

措施：加強支援香港設計中心，以便推廣香港設計，以及鼓勵業界運用創意設計，為本港產品和服務增值。

21. 設計是我們创新能力的主要部份，能夠幫助產業增值以應付全球性的競爭。政府一直致力推廣將設計融入生產及業務流程之中，以及鼓勵企業由原設備製造模式(OEM)，轉為原設計生產模式(ODM)和自創品牌生產模式(OBM)。

22. 香港設計中心是一間非牟利機構，於二零零一年由香港主要的設計專業團體統籌成立，一向是我們的重要合作夥伴，去推動設計工作為業界增值，提高設計水平和推動與設計有關的教育，以及提高香港作為創新和創意中心的地位。該中心也舉辦培訓課程、會議、工作坊、展覽、交流和聯繫活動等，以推廣設計工作。

23. 過去數年，香港設計中心的職能有所擴展，並與香港科技園公司結為合作伙伴，成立創新中心，作為一站式服務集中地，提供與設計有關的支援和服務。鑑於香港設計中心的工作愈來愈廣泛和重要，當局有意加強其角色，從而令社會受惠。我們計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1 億元，資助香港設計中心未來五年的工作。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推展創新及科技發展新策略架構，透過五所新成立的研發中心，以推動應用研發工作及促進科技轉移至產業。

24. 五所研發中心在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正式成立並開始運作。政府已委任創新科技署署長為各研發中心董事局的董事，並出任董事局轄下技術委員會的成員。當局會視乎情況，委任合適的公職人員出任研發中心其他委員會的委員，以監督政策和提供建議。

25. 五所研發中心現正徵求或籌備徵求項目建議，預計首輪研發項目會於二零零六年年底／二零零七年年初展開。

措施：繼續透過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委員會，加強與內地的科技合作。

26. 國家科學技術部與香港特區工商及科技局於二零零四年成立「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委員會」，負責統籌和協調內地與香港的科技合作。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雙方同意加強在無線射頻識別技術(RFID)、汽車零部件、集成電路設計和中醫藥四個科技範疇的合作，並已成立四個工作組，制定合作措施。委員會並計劃在明年五月國家科技活動週期間，在香港舉辦大型的科技成果展覽，以促進香港與內地的科技交流和合作。

措施：繼續與廣東省科學技術廳緊密合作，透過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下設的高新技術專責小組，推動地區的科研機構及企業加強合作。

27. 專責小組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推出「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目的是鼓勵兩地的大學、科研機構及企業，合作進行有助大珠江三角洲地區產業升級和經濟發展的應用研究發展項目。在過去兩年，粵港雙方已共撥款 6.6 億元支持近 200 個研發項目。雙方今年已推出新一輪的資助計劃，預計於年底前公布評審結果。

28. 於今年五至六月，粵港兩地政府在廣州、佛山、深圳及東莞等四個珠三角城市合辦研討會，推介新成立的研發中心作為大珠三角地區的科技服務平台。

措施：推行設計智優計劃，鼓勵各行各業更廣泛採用設計及創新，以助產業走高增值路線。

29. 我們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推出 2.5 億元的設計智優計劃，目的為加強對設計與創新的支援，鼓勵各行業更廣泛採用設計與創新，以助業界走高增值路線。在設計智優計劃下，我們推行四個資助計劃，支援設計研究、設計業 / 商界合作計劃、設計專業持續進修課程，以及促進設計文化。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底，設計支援計劃已撥款約 5,200 萬元資助 48 個項目。

30. 此外，在設計智優計劃下，我們資助香港科技園公司和香港設計中心合作發展一個名為創新中心的一站式服務中心，作為提供與設計有關的支援和服務的集中地。該中心位於九龍塘，將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全面運作。

工商及科技局

工商科

創新科技署

二零零六年十月